

威海市市级政府引导基金申报流程

根据《威海市市级政府引导基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为充分发挥我市政府引导基金引导撬动作用，加快我市新旧动能转换基金设立进程，进一步规范基金设立途径，我们制定了《威海市市级政府引导基金申报流程》。现发布如下：

一、子基金申报流程

（一）申请人

在中国大陆境内注册的股权投资管理机构或投资企业（以下简称投资机构）可以作为申请人，向引导基金申请设立子基金。多家投资机构拟共同发起设立子基金的，应推举一家机构作为申请人。

（二）申请条件

1. 申请机构本身可申请作为子基金的基金管理机构，也可新设、委托或推荐子基金的基金管理机构。申请设立子基金的基金管理机构应符合以下条件：

（1）在中国大陆注册，且实缴注册资本不低于 2000 万元人民币，有较强的资金募集能力，有固定的营业场所和与其业务相适应的软硬件设施；

（2）有健全的股权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流程，规范的项目遴选机制和投资决策机制，能够为被投资企业提供创业辅导、管理咨询等增值服务；

（3）已在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至少有 3 名具备 3 年以上股权投资或基金管理工作经验的专职高级管理人员，

管理团队稳定，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信誉；

（4）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最近 3 年无严重失信行为及不良记录。

2. 新设立参股子基金，申请引导基金出资的，除符合第一条中子基金管理机构规定的条件外，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1）基金应在威海市注册。

（2）投资于威海市范围内企业的金额原则上不低于政府引导基金出资额的 2 倍。

（3）主要发起人（或合伙人）、子基金管理机构、托管金融机构已基本确定，并草签发起人协议、子基金章程或合伙协议、委托管理协议、资金托管协议；其他出资人（或合伙人）已确定，并保证资金按约定及时足额到位。

（4）引导基金出资额原则上不超过子基金注册资本或承诺出资额的 25%。对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可按照决策委员会决议或“一事一议”确定的额度进行投资。

（5）子基金对单个企业的投资总额，原则上不超过该子基金总资产的 20%。对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可按照决策委员会决议或“一事一议”确定的额度进行投资。

（6）引导基金与其他出资人的资金应当同步到位，共享收益，共担风险，引导基金承担基金的投资风险以引导基金出资额及收益为限。

子基金投资项目的存续期限原则上不超过 10 年，确需延长存续期的，须经市财政局、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及相关主管部门同意，并报基金决策委员会批准。

3. 新设立子基金主要由引导基金出资、子基金管理机构只作象征性出资的，除符合第一条中子基金管理机构规定的条件外，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1）子基金应在威海市注册，并全部投资于威海市辖区内的项目。

（2）子基金管理机构、托管金融机构已基本确定，并草签子基金章程、委托管理协议、资金托管协议。

（3）子基金对单个企业的投资总额，原则上不超过该子基金总资产的 20%。对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可按照决策委员会决议或“一事一议”确定的额度进行投资。

（4）子基金投资项目的存续期限原则上不超过 10 年，确需延长存续期的，须经市财政局、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及相关主管部门同意，并报基金决策委员会批准。

（三）申报材料

见附件 1

（四）申报程序

参股子基金申请人可根据拟设立子基金产业方向与七大千亿级产业集群牵头部门联系对接并研究提出子基金设立初步方案，也可与威海市政府引导基金公司对接提出子基金设立初步方案。主要由引导基金出资的子基金申请人则直接与引导基金公司对接提出子基金设立初步方案。引导基金公司统一受理子基金设立方案等申报材料，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后，在 5 个工作日内反馈初审意见。对符合条件的，按程序开展尽职调查、政策审查等工作，形成审查报告连同申

报材料报引导基金决策委员会审批。

对决策委员会研究通过的项目，由引导基金公司对拟设子基金有关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对公示期内有异议的项目，应当及时进行调查核实。对经公示无异议的项目，由引导基金决策委员会办公室会同相关主管部门确认子基金设立方案，批复引导基金出资额度。

申请机构提交的申请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附件 1 中所规定的内容。

二、项目基金申报流程

（一）申请人

项目基金是指对重大招商引资项目或事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符合产业导向的重点项目直接对单个项目予以投资的基金。一般由项目承担单位作为基金申请人。

（二）申报材料

见附件 2

（三）申报程序

项目承担单位向引导基金公司提出项目基金设立方案，引导基金公司开展尽职调查、政策审查并提出投资意见，采取“一事一议”方式，报引导基金决策委员会审批。

对决策委员会研究通过的项目，由引导基金公司对拟设项目基金有关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对公示期内有异议的项目，应当及时进行调查核实。对经公示无异议的项目，由引导基金决策委员会办公室批复引导基金出资额度。

申请机构提交的申请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附件 2 中所规定的内容。

三、其他事宜

（一）申请人应承诺对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有效性、一致性负完全责任，对于以虚假材料骗取引导基金的，将取消其申报资格，严重的将依法追究责任。

（二）请按照 A4 纸张格式准备申报材料，书面申报材料不予退回。

（三）自本申报审批流程发布之日起，意向申请机构即可与相关部门（单位）联系引导基金申报事宜。国家（威海）区域创新中心专项基金申报事宜由威海区域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具体负责，参照执行，基金运营情况于每季度终了后 5 日内报市引导基金决策委员会办公室备案。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一）市引导基金决策委员会办公室

联系人：韩英广

联系方式：0631-5232122、13863021099

（二）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领域

责任单位：市工信局

联系人：姜琳琳

联系方式：0631-5863172、15666306550

（三）先进装备与智能制造产业领域

责任单位：市工信局

联系人：房恒志

联系方式：0631-5215753、15666306218

（四）新医药与医疗器械产业领域

责任单位：市工信局

联系人：赵明君

联系方式：0631-5166717、15666306525

（五）时尚与休闲运动产品产业领域

责任单位：市工信局

联系人：周卫华

联系方式：0631-5237042、18563136225

（六）碳纤维等复合材料产业领域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联系人：孙瑞康

联系方式：0631-5889517、15606318168

（七）海洋生物与健康食品产业领域

责任单位：市海洋发展局

联系人：刘心田

联系方式：0631-5232382、18106309886

（八）康养旅游产业领域

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文化和旅游局

联系人：王孙伟（市卫生健康委）

联系方式：0631-5300002、18106319777

联系人：邢萍（市文化和旅游局）

联系方式：0631-5313340、15306312396

（九）威海市政府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耶皇

联系方式：0631-5351016、13181119881

威海市政府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8日



附件 1

威海市市级政府引导基金 (子基金)

申 报 材 料

申请机构: XXX 公司

(盖章)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1

威海市市级政府引导基金申请机构登记表

一、申请机构					
机构名称				☐ 投资企业 ☐ 股权投资管理机构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总额	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		电子邮箱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二、基金					
名称				组织形式	☐ 公司制 ☐ 有限合伙制
注册地址				营业/合伙期限(存续期)	
经营范围				投资领域	
拟募集资金规模	万元	主发起人或主出资人承诺出资	万元	基金管理机构承诺出资	万元
申请引导基金金额	万元	引导基金出资比例	%	计划结束募集时间	年 月 日
三、基金管理机构					
机构名称			组织形式		☐ 公司制 ☐ 有限合伙制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总额		万元

附件 1-2

子基金设立方案

一、设立背景和目标

二、基金基本情况

- 1、基金名称
- 2、基金组织形式
- 3、基金注册地址
- 4、基金规模
- 5、基金主发起人情况
- 6、基金管理机构情况
- 7、基金管理团队情况
- 8、基金出资人情况
- 9、基金组织架构
- 10、基金投资领域
- 11、基金存续期限
- 12、基金托管
- 13、其他

三、基金募集（全部由引导基金出资的子基金不需提供）

- 1、基金募集进度计划及当前进度列表
- 2、基金申请引导基金规模及出资比例

- 3、其他出资人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
- 4、出资人（含管理机构）之间的股权、债权或亲属等关联关系说明
- 5、已确认的出资人如有特殊诉求需予以说明

四、基金投资

- 1、基金投资方向
- 2、基金投资策略
- 3、投资决策机制
- 4、项目遴选标准
- 5、拟投资项目投资价值分析
- 6、项目储备情况（见表1）
- 7、基金投资限制说明
- 8、项目投后管理策略及增值服务
- 9、投资退出渠道及退出机制
- 10、基金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说明

五、基金管理

- 1、基金股东会/合伙人大会、董事会权责划分
- 2、基金管理机构股东会、董事会权责划分
- 3、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权责划分及议事规则
- 4、基金风险防范制度
- 5、基金关联交易表决机制

6、基金拟实行的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制度

7、基金止损机制

六、费用

1、基金承担费用

2、基金管理机构承担费用

3、基金管理费计提方法

七、基金收益分配与清算

1、收益分配机制

2、基金解散条件

3、基金清算原则

4、基金清算程序

表1:

储备项目列表

序号	项目单位	行业分类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及产品	拟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	资金用途	核心优势及投资亮点	拟投资时间	可比公司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子基金申请材料清单

一、股权投资管理机构或投资企业需提供材料

1、股权投资管理机构或投资企业历史沿革，股东出资情况，实缴资本证明文件，组织结构图，投资决策、风险控制、激励约束机制、关联交易等内部管理制度。

2、股权投资管理机构或投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机构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注册的相关证明（可截图）、公司章程或合伙协议、银行资信证明或企业信用等级、完税证明、固定办公场所的证明文件（房产证、租赁合同等）。

3、股权投资管理机构或投资企业主要投资业绩（见表2）

4、股权投资管理机构或投资企业近三年审计报告及近三个月财务报表（股权投资管理机构或投资企业成立未满三年的，提供自成立之日起的审计报告和近三个月财务报表）。

5、股权投资管理机构或投资企业有关诉讼、担保、其他或有风险事项说明及文件。

6、最近五年内股权投资管理机构或投资企业及其工作人员无行政主管机关或司法机关处罚的不良记录的声明或承诺。

7、股权投资管理机构或投资企业管理团队基本情况。

（1）管理团队核心成员简历（见表3）

（2）管理团队主要投资业绩（见表4）

(3) 管理团队及成员作为牵头投资人的至少2个投资项目案例介绍,投资项目案例介绍应包括为被投资企业提供的创业辅导、管理咨询等增值服务。

(4) 主要团队成员身份证、学历证书、资格证书复印件,任职证明,业绩及所获荣誉等证明资料。

二、基金需提供材料

1. 基金章程或合伙协议(草案)
2. 基金委托管理协议(草案)
3. 基金资金托管协议(草案)

三、参股子基金还需提供以下材料

1. 出资人出资承诺函,出资人如为法人,请提供法人机构关于基金出资的股东会决议等相关文件。

2. 出资人如为法人,请提供最近一年审计报告;如为自然人,请提供出资能力证明。

3. 受监管部门监管或审批的出资人,应在申报材料中详细说明相关监管事项和对审批时间的预估情况。

表 2:

股权投资管理机构或投资企业主要投资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行业	投资时间	投资轮次	投资金额	占股比例	是否领投	派出董事	是否派出、招聘高管	投资是否在盈亏平衡点	投资退出时间	退出方式	投资收益	项目是否有后续融资	项目公司联系人及电话

表 3:

管理团队核心成员简历表

驻鲁人员 ()						注: 请在相应栏划 √	
基金核心团队人员 ()							
姓 名		性 别		国 籍			
职 务		任职时间					
学 历		专 业		出生年月日			
家庭住址							
办公电话		手机		E-mail			
通讯地址					邮编		
受教育及工作经历(要求时间连续)							
业绩及所获荣誉							
兼职情况说明	(包含兼职的职责和权限、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等)						
	个人签字:						

注: 请附管理团队核心成员的身份证、学历证、资格证书复印件, 任职证明, 业绩及所获荣誉证明资料。

表 4:

管理团队主要投资业绩

序号	姓名	任职单位及 职务	投资项 目名称	行业 分类	投资 时间	投资 轮次	投资 金额	占股 比例	是否 领投	投资是否 在盈亏平 衡点后	退出 时间	退出 方式	收益 倍数 及 IRR	项目公司 联系人及 电话

附件 1-3

引导基金申请者承诺函

我公司郑重承诺，此次为申请威海市市级政府引导基金所提交的全部文件及资料均为真实、有效。如果出现与《威海市市级政府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办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严禁发生的行为，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申请单位（签章）：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1-4

出资人出资承诺函

XXXXX 基金:

本人/企业兹承诺并确认如下事项:

1. 认购基金出资 万元人民币, 并于该基金管理机构发出缴款通知书 日内将应当缴付的出资额足额汇入本基金资金托管银行账户;
2. 拟投资的资金来源合法, 本人/企业拥有完整无瑕疵的产权;
3. 已认真阅读、充分理解, 并且同意申请人提报的申报材料内容;
4. 本承诺函中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 对于未能履行承诺给基金带来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威海市市级政府引导基金 (项目基金)

申 报 材 料

申请机构: XXX 公司

(盖章)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1

威海市市级政府引导基金申请机构登记表

一、申请机构					
机构名称				☐ 投资企业 ☐ 股权投资管理机构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总额	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		电子邮箱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二、基金					
名称				组织形式	☐ 公司制 ☐ 有限合伙制
注册地址				营业/合伙期限(存续期)	
经营范围				投资领域	
拟募集资金规模	万元	主发起人或主出资人承诺出资	万元	基金管理机构承诺出资	万元
申请引导基金金额	万元	引导基金出资比例	%	计划结束募集时间	年 月 日
三、基金管理机构					
机构名称			组织形式		☐ 公司制 ☐ 有限合伙制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总额		万元

附件 2-2

项目基金设立方案

一、设立背景和目标

二、基金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概况
- 2、项目参与方情况介绍
- 3、项目投资构成（总投资、基金出资比例等）
- 4、项目投资可行性论证概述

三、基金募集

- 1、基金募集进度计划及当前进度列表
- 2、基金申请引导基金规模及出资比例
- 3、其他出资人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
- 4、出资人（含管理机构）之间的股权、债权或亲属等关联关系说明
- 5、已确认的出资人如有特殊诉求需予以说明

四、基金投资

- 1、拟投项目投资价值分析
- 2、项目投后管理策略及增值服务
- 3、投资退出渠道及退出机制

五、基金管理

- 1、基金股东会/合伙人大会、董事会权责划分
- 2、基金管理机构股东会、董事会权责划分
- 3、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权责划分及议事规则
- 4、基金风险防范制度
- 5、基金关联交易表决机制
- 6、基金拟实行的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制度
- 7、基金止损机制

六、费用

- 1、基金承担费用
- 2、基金管理机构承担费用
- 3、基金管理费计提方法

七、基金收益分配与清算

- 1、收益分配机制
- 2、基金解散条件
- 3、基金清算原则
- 4、基金清算程序

项目基金申请材料清单

一、项目承担单位需提供材料

1、项目承担单位历史沿革，股东出资情况，组织结构图，投资决策、风险控制、激励约束机制、关联交易等内部管理制度。

2、项目承担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公司章程或合伙协议、银行资信证明或企业信用等级、完税证明、固定办公场所的证明文件（房产证、租赁合同等）。

3、项目承担单位主要经营业绩

4、项目承担单位近三年审计报告及近三个月财务报表（成立未满三年的，提供自成立之日起的审计报告和近三个月财务报表）。

5、项目承担单位有关诉讼、担保、其他或有风险事项说明及文件。

6、最近五年内项目承担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无行政主管机关或司法机关处罚的不良记录的声明或承诺。

7、项目承担单位管理团队基本情况。

二、基金管理机构需提供材料

（一）基金章程或合伙协议（草案）

（二）基金委托管理协议（草案）

三、项目出资人需提供材料

（一）出资人出资承诺函，出资人如为法人，需提供法人机构关于基金出资的股东会决议等相关文件。

（二）出资人如为法人，需提供最近一年审计报告；如为自然人，需提供出资能力证明。

（三）受监管部门监管或审批的出资人，应在申报材料中详细说明相关监管事项和对审批时间的预估情况。

附件 2-4

引导基金申请者承诺函

我公司郑重承诺，此次为申请威海市市级政府引导基金所提交的全部文件及资料均为真实、有效。如果出现与《威海市市级政府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办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严禁发生的行为，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申请单位（签章）：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